

## 天弘云端生活优选 9日起发行

业内首只将“大数据”运用于主动投资的基金—天弘云端生活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于2月9日起发行,该只基金聚焦于大消费类板块的投资,所谓大消费,主要包括与老百姓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吃、穿、住、行、娱乐、医疗保健等消费属性较强的行业。

天弘云端生活优选是一只可以灵活配置股债比例的混合型基金,股票投资比例可在0%~95%之间,同时作为消费主题基金,该产品投资于消费及相关行业的证券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投资策略方面,天弘云端生活优选采取灵活资产配置、主动投资管理投资模式。

2月9日~3月13日期间,投资者可通过天弘基金直销网点、网上交易平台,以及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齐鲁证券等代销机构购买及咨询该产品。

(李树超)

## 新股密集获批 鹏华弘盛混基顺势发行

1月30日晚,证监会核准24家企业的IPO申请,与往年相比,放行速度明显提升。或受此前配置新股受限影响,面对2月9日起密集出山的24只新股,市场人士投资热情高涨。鹏华基金将于2月13日至2月17日发行的新基金——鹏华弘盛混合基金专注新股投资,以0~95%的灵活仓位配置,重拳出击新股,把握住年前新股齐发的阶段性行情。

按照新股申购规则,新股网下申购中不少于40%的份额将向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配售。同时,依据以往投资经验,新发行的基金,在配置新股上不存在历史包袱,具备天然优势,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多机会,而在投资新股方面,鹏华长期以来表现出众。以鹏华品牌传承混合基金为例,2015年1月份以来,鹏华品牌传承混合网下申购已获配9只新股,首日涨幅平均44%以上。

(朱景锋)

## 南方基金获评“优秀资产管理机构”

近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评选出了2014年中国债券市场优秀成员,其中南方基金凭着突出的债券投资管理能力,获评“优秀资产管理机构”。

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底,南方旗下旗下普通债基(含一级、二级债基)加权平均收益率达到35%,其中,普通二级债基加权平均收益达44.01%,在规模前十大基金公司中排名第二,普通一级债基加权平均收益为26.66%,位列前十大规模基金公司第三。

从具体产品来看,二级债基南方广利A/B、C2014年收益率分别高达44.16%、43.86%,南方永利1年定期A、C也分别斩获42.97%和40.19%的回报。货币基金南方现金增利B也以5.21%的收益率稳居同类产品前列。

(方丽)

# 华夏九泰基金申请设立销售子公司

证券时报记者 朱景锋

在专户子公司设立热潮过后,基金公司开始将销售子公司作为新的跑马圈地战场,业内领先的华夏基金和于去年成立的首家PE系公募九泰基金双双于上月递交了设立销售子公司的申请,如果顺利获批,由基金公司设立的基金销售子公司将增至4家。

而从首家销售子公司嘉实财富目前的运营情况看,公募基金仅是子公司销售的部分产品,包括信托计划、基金公司资管计划、私募股权等私募产品才是销售重点,对应的高净值个人客户以及机构客户成为其重点服务对象。

根据证监会网站公布的最新一期基金公司设立子公司审批信息显示,1月份华夏基金和九泰基金双双递交了设立基金销售子公司的申请,其中九泰基金设立销售子公司的申请已于1月22日获得受理,华夏基金于1月28日递交设立申请,截至1月底尚未获得受理。

记者向上述两家基金相关人

在华夏基金和九泰基金之前,已有嘉实财富和国金通用财富两家基金系销售子公司成立。继专户子公司后,销售子公司或成为基金公司新一轮跑马圈地战场。

从首家销售子公司嘉实财富目前的运营情况看,公募基金仅是子公司销售的部分产品,包括信托计划、基金公司资管计划、私募股权等私募产品才是销售重点,对应的高净值个人客户以及机构客户成为其重点服务对象。

士了解销售子公司筹备情况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据九泰基金高层人士表示,公司自去年成立后一直致力于建立全国性的销售体系,此次申请设立基金销售子公司更多是一种前瞻性的布局。在九泰基金看来,基金销售业务准入门槛较低,公募基金业务本身同质化较严重,销售子公司未来更多突出差异化服务。华夏基金相关人士暂不愿意透露销售子公司项目的情况。

由基金公司设立基金销售子公司并不是新生事物,早在九泰基金和华夏基金之前,已有嘉实财富和国金通用财富两家基金系销售子公司成立,其中,2012年3月注册成立的嘉实财富是首家由公募基金公司设立的基金销售子公司,其母公司为嘉实基金,总部位于上海,在9个全国主要城市均设有财富管理服务机构。

记者发现,作为公募系基金销售公司,嘉实财富的公募销售业务仅是

其中基础性业务,成立近三年来,嘉实财富代销的公募基金总数只有417只,占当前基金总数的两成都不到,显然,嘉实财富并不想做大而全的基金超市。而如嘉实财富网站上所宣称的,其业务重点放在了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私募股权等高端理财产品,高净值个人和机构客户为其财富管理服务体系的主要对象,而公募基金更多的是面向普通大众。

在嘉实财富官网上,记者看到其

# 7家基金公司申请股权变更

证券时报记者 方丽

大资管时代竞争激烈,基金公司股权变更也很忙。数据显示,目前正有7家基金公司股权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上报监管层。

据证监会最新数据公告显示,基金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基金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申请名单中,出现7家公司身影。其中,1月份上报这一变更的有两家公司,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报日分别为1月6日、1月

7日,通知补正日为1月13日、1月14日。此前,还有诺德基金、长安基金、浙商基金、信达澳银基金、博时基金在这一名单之列。从流程上看,长安基金和信达澳银基金进度相对较快,1月22日和1月20日分别为其受理决定或者不予受理决定日。

市场信息显示,去年11月安信证券挂牌转让安信基金19.71%的股权,挂牌价为7900万元,安信基金其他原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在此次转让过后,安信基金原先的第二大股东五矿控股将以38.72%

的持股比例成为第一大股东,但不具有控股地位,安信证券依然持有安信基金33%的股份。安信基金表示,股东安信证券拟转让所持部分公司股份的原因是为了符合“一参一控”的法规规定。股权转让对安信基金整体经营没有影响,安信基金高管团队将保持稳定,经营方针也不会因此而出现转变。

除基金公司股东方出于各自原因变更外,一股权变更还可能涉及基金公司的股权激励方案。自基金公司股权激励放开以来,多家基金公司都开始试水股权激励。如去年中欧基

金公告称,股东国都证券和北京百骏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各10%的股权转让给股东以外的自然人竇玉明、刘建平、周蔚文、许欣和陆文俊等,还有几家基金公司都有类似股权转让的公告。

值得注意的是,据证券时报记者了解,目前大多数基金公司有计划进行股权激励,而这一方案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才会上报监管层,一方面也为公司后续业务的开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值得注意的,据证券时报记者了解,目前大多数基金公司有计划进行股权激励,而这一方案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才会上报监管层,一方面也为公司后续业务的开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度股市通”安卓版和iOS版均已上线。(方丽)

# 今年以来350只基金分红249亿

证券时报记者 刘梦

众多基金赶在春节前向持有人派发红包。数据显示,截至2月9日,今年以来全市场共有350只基金分红,合计分红金额达到248.9亿元。

从分红比例来看,银河收益、民生加银转债优选A、长信可转债最

0.40元、0.40元。华泰柏瑞量化精选、融通蓝筹成长、国联安红利、国联安稳健、南方成分精选开年以来每单位分红分别为0.35元、0.30元、0.30元、0.29元、0.28元。

从分红的绝对金额来看,南方成分精选年内分红金额最大,达到21.56亿元。兴全趋势投资派发8.67亿元,博时第三产业派发8.11亿元,南方绩优成长派发

6.29亿元,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派发6.24亿元,嘉实研究精选派发6.20亿元。

另外,嘉实研究精选、新华优选分红、国泰金牛创新成长、宝盈策略增长、银河收益、博时第三产业成长等基金期内分红总额也均超过5亿元。

从基金公司整体分红比例来看,截至2月9日,南方基金旗下基金期

同行,博时基金整体分红18.25亿元排在第二位。国泰基金整体分红13.29亿元,嘉实基金分红12.49亿元,兴业全球基金分红12.34亿元,银河基金分红11.57亿元,富国基金11.31亿元,宝盈基金分红10.79亿元,中银基金分红10.77亿元。此外,易方达基金、国联安基金、景顺长城基金、鹏华基金、融通基金分红金额也排在前列。

基金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公布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序号	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750,881	99,999,997.31	36
2	熊黎明	11,750,881	99,999,997.31	36
3	中国人保财险 徽信 1号-纯债-普通债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研龙二号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950,000	169,774,500.00	12
6	长江证券-平安银行-长江证券惠东5号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	170,200,000.00	12
7	鹏华资产-工商银行-宝泰隆定向增发资产管理计划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8	熊黎明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9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548,238	208,905,905.38	12
合计		160,000,000	1,361,600,00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八、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九、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 2015-008号

##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序号	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限售期(月)	预计上市时间
1	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750,881	99,999,997.31	36	2018-2-6
2	熊黎明	11,750,881	99,999,997.31	36	2018-2-6
3	中国人保财险 徽信 1号-纯债-普通债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2016-2-4
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2016-2-4
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研龙二号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950,000	169,774,500.00	12	2016-2-4
6	长江证券-平安银行-长江证券惠东5号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	170,200,000.00	12	2016-2-4
7	鹏华资产-工商银行-宝泰隆定向增发资产管理计划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2016-2-4
8	熊黎明	18,000,000	153,180,000.00	12	2016-2-4
9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548,238	208,905,905.38	12	2016-2-4
合计		160,000,000	1,361,600,000.00		

一、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八、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九、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用途  
2. 募集资金用途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宝泰隆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